

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 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65

项目编号: Z J Y Z C 2 0 2 5 G K - 0 4 2

甲方(委托方): 张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乙方(受托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掖市分公司

2025年 5 月 29 日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本项目中全部服务内容的事宜，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

（一）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明细如下：

1. 工业发展成效宣传展示服务

（1）张掖市工业概况展示（市、县、工业园区三级）。

（2）张掖市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展示（航拍展示 50 家重点企业、3D 建模展示 20 个重点项目）。

（3）数据对接服务（对接获取新注册）。

（4）展示大屏及音响系统租赁服务（提供不小于 23 平方米的 LED 展示大屏及配套设备）。

（5）工业发展成效 3D 宣传片服务。

2. 工业政策精准推送服务

（1）5G AI 智算平台服务。

（2）工业大模型应用服务。

3. 小程序服务

基于微信小程序，提供惠企服务：

（1）工业产品产销对接。

(2) 企业诉求管理。

(3) VR 数字展览馆。

4. 张掖市工业数字展览馆一期功能优化服务

(1) 工业产品展示区新增工业产品展销功能。

(2) 产业合作中心新增招商引资推介展示功能。

5.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应用推广服务

(1) 深入各县区为工业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现场诊断服务（每年不少于 30 次）。

(2) 深入各县区为工业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改造现场服务（每年不少于 20 次）。

(3) 深入各县区开展标识解析应用推广（每年不少于 50 户企业）。

(4) 为数字化专家团队走访企业提供保障服务（每年不少于 50 次）。

6. 网络及云服务

提供本服务项目必要的工业互联网专线及云服务器服务。

7. 数据安全服务

(一) 提供本项目必要主机安全、安全防护、数据库安全等服务。

(二) 无偿向甲方提供 3 年的（自本合同签订日起）运维服务, 后续维护费用另行协商确定。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 36 个月，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止。合同结束界定以完成“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服务执行结果为准，但总体工作认定时间不得超过合同期限，若有相应延迟，以双方商定时间为准。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服务费用

为确保服务的完整性和系统性，同时保证双方利益，合同服务费依据《“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中标通知》确定的中标金额为准，总计¥2,553,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伍万叁仟元整。

（二）付款方式

合同采用分阶段付费方式支付服务费，甲方以对公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乙方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一阶段：甲乙双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 1,276,5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陆仟伍佰元整。

第二阶段：乙方完成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甲方验收后，甲方在 90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 1,021,200 元（费用支付期间各项功能须正常运行），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壹仟贰佰元整。

第三阶段：乙方在全部建设内容稳定运行一年后，向甲方提供第三方出具的项目运维验收报告，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尾款¥255,3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伍仟叁佰元整。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向乙方下达本服务项目主要任务，任务包含本服务项目中的所有内容。

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按双方约定的项目进度计划及时提供乙方服务所需的各种图片、文字原始资料和相关信息，并对以上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如因使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而引起乙方的任何法律纠纷和违规行为，一切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直接责任或者间接责任。

3. 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所提交的服务方案、服务产品、设计稿和其他书面工作文件提出口头或书面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进行修改调整，并安排固定工作人员与乙方联系工作。

4.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方案策划、服务产品、设计稿和乙方所有提交的书面工作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应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甲方认可方可定稿，但甲方的建议与意见应尊重乙方的专业经验和知识，并应考虑乙方工作周期等因素，在乙方提交设计稿后及时全面地提出意见，以便乙方有足够时间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业务。

5. 甲方在各阶段本服务项目整体设计方案确定后，有权提

出局部修改完善意见，但每次提出的修改意见不应超出上次提出的原则性修改意见。

6. 一般情况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付款，以保证项目正常运行；如乙方未违约或其他特殊情况，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付款，则乙方有权视情况暂停工作。

7. 因甲方临时增加或额外产生的项目服务费用，双方应协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按照约定的时间节点尽职尽责为甲方服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方案服务内容。

2. 乙方需安排专门人员组成项目工作组，保证项目完成的专业性。

3.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可以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等，但使用时不能损害甲方的利益。

4.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应在甲方发布实施、制作执行等允许的时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甲方口头或书面确认后乙方可定稿。

5. 乙方在最终服务方案确认后，应严格按照服务方案执行工作，因实际需要可对服务方案做出适当调整，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执行。

六、知识产权的约定

1. 本服务合同下，乙方创作制作的作品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所有，乙方需保留完整工程文件，以备后期修改使用，甲方需在征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使用。

2. 本服务合同下，乙方承担建设的“张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产销对接服务项目”全部内容版权、数据资产归属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合同约定服务期满后，项目全部内容、数据资产所有权及附属知识产权移交甲方所有，乙方须按照政策要求无条件配合甲方做好未来系统迁移等工作。乙方需确保本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系统等安全，且要根据甲方相关要求确保本服务项目正常运行，并做好日常维护工作。

3. 所有由乙方签字确认后提供给甲方使用的图片、设计及产品不得存在任何权利缺陷、法律纠纷，若因甲方采用此图片、设计及作品而产生的法律纠纷及其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因自身宣传之需而需采用甲方相关资料等须先征得甲方的认可，不得将为甲方提供的 logo 等设计方案和文件用于任何第三方。

5. 乙方在不影响广告效果的情况下有权在相关作品和载有该作品的媒体广告、印刷品上署名。

七、保密约定

1. 甲乙双方应保守因履行合同而知悉的商业秘密，乙方对于为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甲方的一切业务信息和资料以及乙方完成的工作成果等相关信息，乙方应严守机密。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此类信息资料。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付款。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延迟工作进度，则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2. 乙方无合理原因或非不可抗力，在规定时间内随意推迟方案相关服务工作，属乙方违约。若乙方逾期完成服务工作，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支付甲方总金额 0.5 %的违约金，逾期累计达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在解除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3. 乙方在合同期内，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或完成的服务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应向甲方按照合同总服务费的 20% 承担违约金。

4. 甲、乙双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而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内容及相关资料，属透露方违约。

5. 如双方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另一方有权变更或终止合同。一方因另一方严重违约需要变更或终止合同的，一方必须提前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就变更或终止合作事项达成书面协议。

6. 双方因“不可抗力”而未能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时，将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免除双方全部或部分责任（“不可抗力”是指我国法律所明确规定的各类情形）。

7. 除合同已经有约定的以外，无论任何一方违约均应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向对方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协商或者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均可由甲方所在的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认可的报价、工作计划、工作任务书（单）、协议、设计稿、方案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达成的补充协议视同本合同组成部分。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

4.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签字盖章即行生效，甲乙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 (盖章)

地

电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税 号 :

开户行 :

账 号 :

签约时间 : 2025 年 5 月 29 日

乙方 (盖章)

地 址 :

电 话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税 号 : 916200007190853089

开户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西大街支行

账 号 : 62001650103050525856

签约时间 : 2025 年 5 月 29 日

